

# 火山引擎和林格尔算力中心项目配套110kV供电线路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

公示结束时间: 2026-02-13

## 一、评标情况

### 【1】火山引擎和林格尔算力中心项目配套110kV供电线路工程勘察设计: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 投标报价: /万元, 质量无,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 (/)的项目负责人: /, 无;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 (/)的资格能力要求: 无;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中标候选人公示在公示期内, 对上述中标情况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 三、其他

1: /;

2: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 五、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通道北路74号

联系人: /

电话: /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恒盛广场D座19楼1907室

联系人：/

电话：1/

邮件：/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 火山引擎和林格尔算力中心项目配套 110kV 供电线路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中标候选人公示

(项目编号: D1501002026011601D01)

火山引擎和林格尔算力中心项目配套 110kV 供电线路工程勘察设计项目(项目编号: D1501002026011601D01)评标工作已结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对中标候选人公示的规定,现将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否决投标原因(如有)予以公示,公示期 3 日。

标段号	标段名称	中标候选人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牵头人)	中标候选人名称(联合体成员)	投标报价(万元)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情况	评标情况(综合排序)
D1501002026011601D01001	火山引擎和林格尔算力中心项目配套 110kV 供电线路工程勘察设计	第一	呼和浩特市电力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内蒙古建筑勘察设计院勘测有限责任公司	272.1754	合同约定	呼和浩特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一
		第二	准格尔旗浩普电力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地矿地质工程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271.758805	合同约定	呼和浩特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二
		第三	鄂尔多斯市供用电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273.56405	合同约定	呼和浩特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第三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否决原因
1	河南锇科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资格不符
2	内蒙古华达丰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格不符
3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格不符
4	聚合能源规划设计(陕西)有限公司	资格不符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以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请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内向招标人提出。

根据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本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将符合要求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nmgryw1@avic.com](mailto:nmgryw1@avic.com)、[hhhtwzgye@163.com](mailto:hhhtwzgye@163.com)（工作日节假日均畅通）；异议受理电话：[15647827116](tel:15647827116)、[18104718009](tel:18104718009)、[0471-5255636](tel:0471-5255636)（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7:00）。

2. 提出异议时应当提交以下内容：

(1)异议书

异议人的姓名、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被异议人的名称等相关信息。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清楚明白且有事实依据，禁止主观猜测）。

相关请求及主张。

异议事项的有效依据、线索及相关证明材料。

(2)异议授权函

法人及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信息、联系电话。

法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异议真实性承诺函。

3. 下列异议不予接收

(1)在中标结果公示后提出的。

(2)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异议事项为异议人主观猜测且未提供有效线索及相关证明文件

的。

(4)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在异议期内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4.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5. 对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或以匿名信件、电话、短信、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无证据或**不真实异议**、投诉，扰乱公司工作秩序和市场秩序的；对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进行诋毁或恶意异议、投诉的，取消其投（中）标资格2年。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通道北路74号

联系人：曹工、赵工

联系电话：0471-6943385

监督举报邮箱：hhhtwzgye@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恒盛广场D座19楼1907室

项目负责人：杨小宇、何永昌、高嘉敏、郑怀洲、赵勇、杨瑞虹、米永开、李伟

联系电话：0471-5255636

异议受理邮箱：nmgjewu1@avi.c.com

2026年02月10日

